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由李翔先生召集,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0日 电话、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等形式送达至各位独立董事,独立董事专门会议通知 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,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
 - 2、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2025年1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 - 3、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应出席3人,实际出席会议人数为3人。
 - 4、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由李翔先生主持。
- 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 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 有关规定。

二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拟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 易的议案》

独立董事认为,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事项,符 合公司持续发展规划和长远利益。本次交易遵循平等、自愿原则,关联交易定 价公允合理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,不 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, 亦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。

经审议,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独立董事: 李翔、毛凌霄、赵鸣 2025年1月15日